

德語、瑞士德語與官方語言

Dr Alexander Ressos, TEP
Attorney-at-Law (Switzerland), Solicitor (Hong Kong),
Solicitor (England & Wales)

楚格州屬於瑞士德語區。其政府機關和法院以德語處理事務。¹
《瑞士聯邦憲法》（BV）承認四種國家語言，即德語、法語、意大利語和羅曼什語，並將確定官方語言的權限交由各州。各州必須尊重語言的傳統地域分佈，並照顧本土語言少數群體。²英語不是瑞士的國家語言，在該州或聯邦層面均無官方地位。

該州的口語是瑞士德語，這是一組與標準德語差異相當大的阿勒曼尼方言。兒童從小說方言，在學校學習標準德語，並在書面和正式場合使用標準德語。這種被語言學家稱為“雙言制”的狀況是瑞士德語區的典型特徵。³對外國人來說，這構成了雙重障礙。學會標準德語的新來者可以讀報，也可以以書面方式與政府機關打交道。但在與鄰居、同事或孩子同學的家長交談時，同一位新來者往往會聽到一種與語言課上所學不同的方言。楚格的許多外國人既不能流利地說德語，也不能流利地說瑞士德語。對他們而言，英語填補了這一空白。

1 註釋

1. Obergericht des Kantons Zug, Bericht und Antrag zur Änderung des Gerichtsorganisationsgesetzes (Zivil- und Strafrechtspflege), Vorlage Nr. 3638.1 – 17499, 2023 年 11 月 8 日, [kr-geschaefte.zug.ch](https://www.kr-geschaefte.zug.ch)：德語

德語、瑞士德語與官方語言

是法院訴訟語言，任何當事方均無權要求全部或部分以其他語言進行訴訟。1894 年 1 月 31 日《楚格州憲法》並無明文規定官方語言的條款，因此正文所述為既定慣例。

2. 《瑞士聯邦憲法》（BV）第 4 條（國家語言：德語、法語、意大利語和羅曼什語）及第 70 條第 2 款（各州確定其官方語言，須尊重語言的傳統地域分佈並照顧本土語言少數群體），fedlex.admin.ch。
3. Stefan Sonderegger， “ Deutsch”， Historisches Lexikon der Schweiz， 1999 年版本（2018 年 1 月 24 日修訂），hls-dhs-dss.ch：瑞士德語方言屬於南阿勒曼尼語，幾乎只用於口語；這一狀況被描述為媒介性雙言制（依媒介不同而使用不同語言）；2000 年，瑞士 85.1% 的德語使用者表示在日常生活中說方言；標準德語原則上是學校的教學語言。

僅供一般參考。本文不構成法律或稅務意見，不能取代針對個別情況的專業意見，亦不建立律師與客戶關係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狀況。

網上版本：hk.helveticaregister.com/zug-german-swiss-german-and-the-official-language